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秦皇島港股份有限公司 QINHUANGDAO PORT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369)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秦皇島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以下為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之《秦皇島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二十四次會議決議公告》、《秦皇島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屆監事會第十七次會議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秦皇島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曹子玉

中華人民共和國·河北省秦皇島市

2021年3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曹子玉、楊文勝及馬喜平；非執行董事為劉廣海、李建平及肖湘；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臧秀清、侯書軍、陳瑞華及肖祖核。

\* 僅供識別

## **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在公司 202 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10 人，亲自出席董事 10 人，执行董事曹子玉、杨文胜、马喜平现场出席会议，非执行董事刘广海、李建平、肖湘，独立非执行董事臧秀清、侯书军、陈瑞华、肖祖核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会议召开时间、地点、方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曹子玉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本公司 2020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关于本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三）《关于本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四）《关于本公司 2020 年度业绩公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关于本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本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宣派末期股息的议案》

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0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  
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995,132,015.27 元。母公司年初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人民  
币 2,392,356,728.63 元，当年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 990,264,557.08 元，提取法定  
盈余公积金人民币 99,026,455.71 元，减去已分配红利人民币 502,867,080.00 元，  
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780,727,750.00 元。考虑本公司经营情况和资金状况，  
拟以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5,587,412,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64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57,594,368.00 元。

如后续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  
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七）《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以及 2021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1、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至 2021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结束时终止；2、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400 万元(含税)。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八）《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以及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1、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至 2021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结束时终止；2、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70 万元(含税)。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九）《关于本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关于本公司 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十一）《关于董事 2020 年度薪酬的议案》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十二）《关于监事 2020 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十三）《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的议案》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十四）《关于本公司 2021 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五）《关于本公司 2020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

职情况报告》。

（十六）《关于本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十七）《关于调整内部管理机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八）《关于修改〈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及类别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

（十九）《关于修改〈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及类别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

（二十）《关于修改〈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

事规则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

（二十一）《关于提议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2021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1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召开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2021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1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及会议议案等具体事项，公司将另行发出股东大会及类别股东大会通知。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30 日

## 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1年3月15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于2021年3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监事5人，监事会主席孟博、监事卞英姿、卜周庆、职工监事陈林燕、曹栋现场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公司监事会主席孟博主持本次会议。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本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本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监事会对公司编制



的 2020 年年度报告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

2.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反映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 在提出本意见前，监事会没有发现参与 2020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信息披露相关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关于本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本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宣派末期股息的议案》

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0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995,132,015.27 元。母公司年初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392,356,728.63 元，当年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 990,264,557.08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 99,026,455.71 元，减去已分配红利人民币 502,867,080.00 元，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780,727,750.00 元。考虑本公司经营情况和资金状况，拟以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5,587,412,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64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57,594,368.00 元。

如后续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本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关于本公司 2021 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关于本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3 月 30 日